



首页

学院要闻

通知公告

学院风采

通知公告

当前位置: 首页 -> 通知公告 -> 正文

理学院2025级强基实验班选拔考核方案

发布日期: 2026-04-03 点击数: 1448

为进一步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聚焦新质生产力,充分发挥基础学科在创新人才个性化培养上的示范作用,根据教务处《关于开展河南农业大学2025级拔尖创新人才实验班选拔工作的通知》,现将理学院应用化学(基础学科拔尖人才培养实验班)选拔考核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选拔考核领导小组

组长:王照兰 彭万喜

副组长:黄婉珺 李辉

成员:李鑫 任运来 宋美荣 刘艳艳 李伟 李晓 孙晴

二、选拔范围和人数

从我校2025级全日制本科生中择优选拔,申报学生不具有《河南农业大学普通本科学生转专业实施办法》(农大教〔2021〕17号)第五条限定情形,同时要求高考考试科目包含化学。实验班班额为20人。

三、选拔原则

实验班学生的选拔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按照学生自愿申报、专家组考核、择优录取的方式进行遴选。

四、选拔条件

符合下列基本条件学生可申请参加选拔:

- 1.爱好化学、责任心强、勤奋上进。
- 2.第一学期课程平均学分绩点不低于2.5,所有课程成绩均在60分以上。
- 3.高考英语成绩不低于105分、或第一学期英语成绩75分以上、或托福成绩不低于75分、或雅思成绩不低于6.0、或化学学科竞赛获省级以上奖励。

五、考核方式及计分办法

- 1.初选。按照报名学生的课程成绩从高到低进行排序,“课程成绩”=高考化学成绩(百分制或折合后百分制)×25%+高考英语成绩(百分制或折合后百分制)×25%+第一学期平均学分绩点×20×50%,根据课程成绩按照1:1.5比例选拔参加面试学生。
- 2.面试考核。面试采取“自我介绍+评委自由提问”方式,自我介绍主要介绍个人基本情况(中英文);评委现场提问,学生当场作答。面试成绩按百分制取平均分。
- 3.计分方式。按照“综合成绩”=课程成绩×60%+面试成绩×40%+附加分,计算综合成绩,从高到低顺序录取所需名额。其中的附加分为化学类学科竞赛获奖,国家级加20分,省级加10分。
- 4.录取确认。依据综合成绩排名确定最终名单,报教务处。经公示无异议后予以录取。

六、工作日程安排

- 1.信息发布:学校发布选拔通知,4月3日前在理学院网站上公布选拔办法,符合选拔条件的学生自愿报名。
- 2.学生递交申请:4月7日—4月10日,学生填写《河南农业大学基础学科拔尖人才培养实验班申请表》,并于4月10日12:00前将申请表以及相关材料(高考成绩、竞赛获奖证书等)的复印件,按学校教务处规定交至学生所在学院办公室,学院按要求汇总上报教务处。
- 3.学院审核与面试选拔:4月20日—4月23日,理学院拔尖班工作组组织人员对学生的申请材料进行资格和成绩审查,并组织面试选拔,学院对拟选拔学生进行综合素质考核并排序,确定拔尖班拟录取学生名单并上报学校。
- 4.学校审批:4月27日,学校对学院提交的“拔尖班”拟录取学生名单及相关材料进行审核。
- 5.名单公示:4月28日—4月30日,“拔尖班”录取学生名单在教务处网站上予以公示。

理学院
2026年4月3日

上一条:理学院2026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名单公示(调剂)

下一条:理学院2026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工作办法

